证券代码: 603516 证券简称: 淳中科技 公告编号: 2024-002

债券代码: 113594 债券简称: 淳中转债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月2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1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的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何仕达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会董事审议,依法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为了建立完善的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助力公司的长远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的情况下,依据相关规定,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自有资金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全部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情况为准,拟回 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 30 元/股(含),该价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该议案,并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